

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因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经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已于 2015 年 6 月 15 日起停牌。停牌期间，本公司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（详见公司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15-015、2015-018、2015-021、2015-022、2015-024、2015-025、2015-028、2015-029、2015-030、2015-031、2015-035、2015-039、2015-041、2015-042、2015-043、2015-044）。2015 年 6 月 19 日、2015 年 7 月 23 日本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，2015 年 9 月 14-16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，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9 月 24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两个月（详见公司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15-036）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已完成与交易对方签订《股权转让框架协议》事项，广西壮族自治区国资委已批复同意公司与北海诚德镍业有限公司、北海诚德金属压延有限公司、北海诚德不锈钢有限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，予以立项。各中介机构继续开展对标的公司尽职调查等重组相关工作，按计划推进重组进程。因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、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，及时公告并复牌。

特此公告。

柳州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10 月 30 日